# 試論《莊子•大宗師》中「真人」與「真知」的關係

# 林煜翔

國立臺北大學中國文學系研究所碩士班研究生

通訊作者: 林煜翔

聯絡地址:台北市士林區福志路 32 號

電子郵件:a269985@hotmail.com

投稿日期:2020年1月 接受日期:2020年4月

### 摘 要

筆者此文探討《莊子》文本中「真人」與「真知」的關係,並討論「天與人不相勝」與二者之間的關聯,因此而呈現出與歷代注莊學者不一樣的風貌,在傳世文本的基礎上提出自己的解釋。在「真人」、「真知」、「天與人不相勝」中,本文的重點在於以莊子自然觀的角度為出發點來探討「真人」、「真知」、「天與人不相勝」三者之間的關係。首先,筆者探討了「真人」的意涵,並說明真人將「道」體現在生命世界的理想人格。第二點,筆者探討了「真知」的意涵,並說明天、人是互相隸屬的關係,在這裡的「真知」,與「天與人不相勝」有很大的關聯性。第三點,筆者探討了「天與人不相勝」的意涵,並與前面的「真人」、「真知」相互呼應。筆者此文探討莊子「真人」、「真知」、「天與人不相勝」三者之間的關係,特色是在傳世文本的基礎上,提出與歷代注解莊子的學者不同的意見,在此呈現出莊子的自然觀思想,用「真人」、「真知」、「天與人不相勝」三者進行串聯,進而導引出莊子自然觀的重要架構。

**關鍵詞**:莊子、真人、真知、天與人不相勝

#### 壹、前言

莊子為先秦道家的重要代表人物,其理論架構是先秦道家中最完整的。其繼承老子的思想,但是在老子思想的根基上發展自己的理論系統。其要旨是「天道自然」。從這個觀點可知,莊子的思想是從「道」的角度出發進行立論,為了將「道」體現在生命世界,因此莊子創造至人、神人、聖人、真人四種理想人格,並以真人為體道者的總稱,藉由真人的事蹟來體現「道」的真義。

「真人」是莊子為了將「道」體現在生命世界所塑造出的理想人格,是對先秦諸子提出的「聖人」議題的深化。莊子用「真人」做為體道者的載體,因此他在《莊子·大宗師》

篇中對「真人」的敘述,多是描述真人體道的境界,說明體 道者的生活是跟自然息息相關的,並不會用自己的意志去干 預自然,因此莊子對真人的定義為「天與人不相勝」」,此處 說明莊子的自然思想,並認為天人並不是互相競爭的關係, 而是說明天人關係是共存、不可分離的關係,也說明了莊子 的宇宙觀是一種互相隸屬的關係,莊子既肯定了天的自然生 成,但也沒有完全否定人的存在,莊子從「道」的全面性視 域觀照,認為都有其重要性。

《莊子》文本對於「真知」的敘述,在〈大宗師〉篇提

<sup>&</sup>lt;sup>1</sup> 〔清〕郭慶藩撰;王孝魚點校:《莊子集釋》(北京:中華書局,1961年),頁234-235。

到:「庸詎知吾所謂天之非人乎?所謂人之非天乎?且有真人而後有真知。」²此處不僅討論天、人的關係,也討論真人與真知的關係,莊子明確定義真知必定是真人才能擁有的能力,從真人基礎上所產生的知識才是真知,郭象《莊子注》中對真知的注解中說道:「有真人,而後天下之知皆得其真而不可亂。」³此處也說明莊子的真知是建立於真人的基礎之上的,唯有真人才能擁有真知。

《莊子·大宗師》篇雖然提到「且有真人而後有真知」<sup>4</sup>,但是這邊只有提到真知必定是真人才能擁有的能力,並沒有提到為什麼真人才有真知的原因。歷代注解莊子的學者針對「且有真人而後有真知」的解釋都說是僅有真人才能夠擁有真知,但是對「真人」、「真知」的關聯性很少進行討論,因此本文將對「真人」和「真知」的關聯性為論述主題,並以「天與人不相勝」<sup>5</sup>一詞為進路進行討論。

筆者以「天與人不相勝」為進路對《莊子》文本中「真人」與「真知」的關係進行討論,因為「天與人不相勝」在《莊子》的「真人」與「真知」中是一個很重要的連結點。 歷代對「天與人不相勝」的解釋有褚伯秀《莊子義海纂微》:

褚伯秀《莊子義海纂微》解釋為「天人不相勝負,各有 其用」:

#### 天不人不因,人不天不成,亦何相勝之有。6

以上引文中,褚伯秀將「天與人不相勝」詮釋為萬物各 有其本質、本性,性質不同,功用不同,就不會有互相依附、 衝突,也就沒有相勝的對立面。

筆者認為,褚伯秀《莊子義海纂微》解釋為「天人不相勝負,各有其用」,雖然明確指出天與人並不是互相競爭的關係,但是對於「真人」、「真知」與「天與人不相勝」的關係並未提及,筆者認為對於「天與人不相勝」的意涵可以再進行深入的討論。

近代學者將「真人」與「天與人不相勝」一起解釋,以 詮釋莊子的自然觀。劉笑敢《莊子哲學及其演變》說:

> 《大宗師》還說過:「故其好之也一,其弗好之一,其 一也一,其不一也一。其一與天為徒,其不一與人為

<sup>2</sup> 〔清〕郭慶藩撰;王孝魚點校:《莊子集釋》(北京:中華 書局,1961年),頁 225-226。 徒,天與人不相勝也,是之謂真人」。所謂「一」即萬物為一之一,不管你喜不喜歡,萬物都是齊而為一的,說它是一也好,說它不是一也好,反正它是一。承認萬物為一就是「與天為徒」的真人,不承認萬物為一就是「與人為徒」的凡人。與天為一就要因順自然,消融於自然,這樣就達到了「天與人不相勝」的真人境界。天與人不相勝就是天人的絕對一致與和諧。7

#### 徐克謙:《莊子哲學新探》說:

「真人」是與天地自然融為一體的,差不多就是大自然的化身。他「淒然似秋,暖然似春,喜怒通四時,與物有宜而莫知其極〈大宗師〉。「真人」是天性與人性的結合,「天」的因素與「人」的因素在「真人」的身上並存而互不排斥,合而為一,「其一與天為徒,其不一與人為徒。天與人不相勝也,是之謂真人。」〈大宗師〉真人不使用世俗之人的智慧和機巧,也沒有世俗之人的煩惱和憂愁。8

以上引文中,劉笑敢和徐克謙將「天與人不相勝」與「真人」二者緊緊扣在一起,將「天與人不相勝」描述為得道真人的境界,人們唯有認識到自然萬物的存在,並且認知到天人是和平共存的關係,這樣才能與自然和平共存,並且和「道」合為一體。

可是劉笑敢和徐克謙並沒有討論「真人」與「真知」的關係,僅討論「真人」和「天地自然」的關聯性。筆者認為,在《莊子》文本中,「真人」是莊子心目中的理想人格,「真知」是成為「真人」的必要條件,唯有掌握「真知」的精義,並且付諸實踐,才能成為「真人」,因此「真知」必須要和「真人」一起討論,才能全面性的認識到莊子的自然觀思想。

因此本文以「真人」與「真知」的關聯性進行討論,並以「天與人不相勝」為進路,並明確指出「真人」與「真知」的關係即是「天與人不相勝」,期望能在歷代注解之外提供新的詮釋方向。

#### **貳、真人**

今驗《莊子》文本,「真人」一詞一共出現了十八次9,

<sup>&</sup>lt;sup>3</sup> 〔晉〕郭象注;〔唐〕成玄英疏:《莊子注疏》(北京:中華 書局,2011年),頁126。

<sup>&</sup>lt;sup>4</sup> [清]郭慶藩撰;王孝魚點校:《莊子集釋》(北京:中華 書局,1961年),頁225-226。

<sup>5 〔</sup>清〕郭慶藩撰;王孝魚點校:《莊子集釋》(北京:中華書局,1961年),頁234-235。

<sup>6 [</sup>南宋]褚伯秀撰:《莊子義海纂微》(上海:華東師範大學出版社,2014年),頁190。

<sup>&</sup>lt;sup>7</sup> 劉笑敢:《莊子的哲學及其演變》(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1988年),頁127。

<sup>8</sup> 徐克謙:《莊子哲學新探》(北京:中華書局,2005年), 頁 70-71。

<sup>9 《</sup>莊子》一書中一共出現「真人」一詞有十八次。筆者是根據〔清〕郭慶藩撰;王孝魚點校:《莊子集釋》(北京:中華書局,1961年)以及漢籍電子文獻資料庫網站,一共統計出:〈大宗師〉出現九次;〈天道〉出現一次;〈刻意〉出現一次;〈田子方〉出現一次;〈徐無鬼〉出現四次;〈列

其中以《莊子·大宗師》對「真人」的描述是最具體的,「真人」是莊子繼承老子的聖人觀再加以深化的哲學議題。〈大宗師〉故名思義,即是以「道」為宗師,「真人」即是莊子對體道者所塑造出的理想人格,莊子藉由對「真人」事蹟的描述來表述自己的自然觀。茲就《莊子》文本中對於「真」、「真人」的論述,來探究莊子對「真人」賦予的意涵,這是以下論述要展開的。先從《莊子·大宗師》對於「真人」的描述進行論述:

知天之所為,知人之所為者,至矣。知天之所為者, 天而生也;知人之所為者,以其知之所知以養其知之 所不知,終其天年而不中道夭者,是知之盛也。雖然, 有患。夫知有所待而後當,其所待者特未定也。庸詎 知吾所謂天之非人乎?所謂人之非天乎?且有真人而 後有真知。<sup>10</sup>

古之真人,其寢不夢,其覺無憂,其食不甘,其息深深。真人之息以踵,眾人之息以喉。屈服者,其嗌言若哇。其者欲深者,其天機淺。<sup>11</sup>

古之真人,其狀義而不朋,若不足而不承;與乎其觚而不堅也,張乎其虚而不華也;邴邴乎其似喜乎!崔乎其不得已乎!滀乎進我色也,與乎止我德也;厲乎其似世乎!警乎其未可制也;連乎其似好閉也,悅乎忘其言也。……。故其好之也一,其弗好之也一,其一也一,其不一也一。其一與天為徒,其不一與人為徒。天與人不相勝也,是之謂真人。12

《莊子》文本中對「真人」的涵義討論最集中的,即是《莊子·大宗師》篇,〈大宗師〉通篇主旨是發揚真人體道的思想,呼籲人們要保持自己的本真,不要被外在的禮俗限制自己的天性。唯有超越人世間的重重限制,才能入於環中,領悟到「道」之本真,莊子思想的「真」即是相對於「偽」而言,此處的「真」即是指生命的本真,是「道」給予生物的本性,本來是素樸、淳厚的,但是自從人為意志產生之後,人的本性漸漸受到影響,逐漸背離「真」的本質,因此「真」的本質漸漸受到隱蔽。莊子當時的生活世界中,「真」被「偽」所隱蔽,因此「道」就無法彰顯出來,因此莊子提出「真」論,並刻劃體道者「真人」的形象,藉由「真人」的行為呼

禦寇〉一次;〈天下〉一次,這些篇章的加總一共有十八次。 <sup>10</sup> [清]郭慶藩撰;王孝魚點校:《莊子集釋》(北京:中華 書局,1961年),頁224-226。 籲人們不要被禮俗、名利的「偽」所拘執,進而回到「道」 的本真。

莊子反對人世間禮俗、名利的「偽」的思想,同樣也體 現在《莊子•德充符》篇:

惠子謂莊子曰:「人故無情乎?」莊子曰:「然。」惠子曰:「人而無情,何以謂之人?」莊子曰:「道與之貌,天與之形,惡得不謂之人?」惠子曰:「既謂之人,惡得無情?」莊子曰:「是非吾所謂情也。吾所謂無情者,言人之不以好惡內傷其身,常因自然而不益生也。」惠子曰:「不益生,何以有其身?」」莊子曰:「道與之貌,天與之形,無以好惡內傷其身。今子外乎子之神,勞乎子之精,倚樹而吟,據槁梧而瞑。天選子之形,子以堅白鳴!」<sup>13</sup>

《莊子·德充符》這段引文中,莊子論述人情是人為的作用,並不合於「道」,因為「道」是給予人最原初的本質,但是在世俗環境之下,就會產生「人情」的私慾,在私慾的影響之下,人們就脫離了「道」的本真,因此莊子在回答惠施「無情」的主旨是,說明不要被好惡、人情傷害自己的生命、靈性,也不要受到外在的影響,不要用人為意志影響自己的生命,並呼籲人們返回自己的本真,即是「道」的本真,這是莊子自然觀的體現。

綜上所述,莊子的「真」指的是自然之「真」,是相對於 人為之「偽」而言,莊子提出的「真」論,是從自然,也就 是「道」的視域出發,認為最高德行是不離開於自然的,因 此莊子反對人為作用,認為人為作用不僅不符合於自然的規 律,對自然反而是一種傷害,因此莊子提出「反其真」<sup>14</sup>的 思想,呼籲人們找回自己的本真,這樣才能回到「道」的軌 道上。

莊子不僅提出「真」的自然觀,並將「真」進行具體的 討論,再將其發展為「真人」的理想人格來論述自己的主張, 這些內容在《莊子•大宗師》討論最為具體:

> 何謂真人? 古之真人,不逆寡,不雄成,不謨士。若 然者,過而弗悔,當而不自得也。若然者,登高不慄, 入水不濡,入火不熱。是知之能登假於道者也若此。<sup>15</sup>

以上引文中,莊子明確定義真人是順應大道、自然,不

<sup>11 [</sup>清]郭慶藩撰;王孝魚點校:《莊子集釋》(北京:中華書局,1961年),頁228。

<sup>[</sup>清]郭慶藩撰;王孝魚點校:《莊子集釋》(北京:中華書局,1961年),頁234-235。

<sup>[</sup>清]郭慶藩撰;王孝魚點校:《莊子集釋》(北京:中華書局,1961年),頁220-222。

<sup>14 [</sup>清]郭慶藩撰;王孝魚點校:《莊子集釋》(北京:中華書局,1961年),頁591。

<sup>15 [</sup>清]郭慶藩撰;王孝魚點校:《莊子集釋》(北京:中華書局,1961年),頁226。

會因人世間的變化而影響自己,更不會用人為意志去干預自然,最後就可以進入大道之境。簡而言之,莊子的真人是論述為人之道,認為人們應該跟自然維持一種和平的關係。因此莊子的思想反對以人為力量對「道」的規律進行改變。《莊子·應帝王》提到:

南海之帝為儵,北海之帝為忽,中央之帝為渾沌。儵 與忽時相與遇於渾沌之地,渾沌待之甚善。儵與忽謀 報渾沌之德,曰:「人皆有七竅以視聽食息,此獨無有, 嘗試鑿之。」日鑿一竅,七日而渾沌死。<sup>16</sup>

莊子經常用寓言來表述自己的思想,這則「渾沌」的寓言,即是莊子反對以人為力量去改變自然的寓言,渾沌原本是沒有七竅的,這是「道」給予渾沌的特徵,是一種無分別、沒有人為意志在其中的狀態,但是因為人為意志的加入,導致了渾沌的死亡,這也讓「道」的原初狀態,產生了改變,莊子看到了這個問題,因此使用寓言的手法,對當時社會提出批評,最後再創造出「真人」等等的理想人格來表述自己的主張,試圖藉由真人的事蹟對人們進行呼籲,試圖將異化的人心帶回到大道初始無分別的狀態。

莊子為了要將當時已經脫離「道」的人心帶回正軌,因 此對真人的事蹟進行深刻的描述,即是莊子對「真人」的深 刻刻劃,莊子將自己的自然觀刻劃在「真人」的理想人格上, 並具體描繪出真人體「道」的無限性、自由性。莊子透過「真 人」的體道境界,來表述人和宇宙是不可分離的關係,真人 雖然身處在人世間,但是真人在人世間找尋自己生命的安 頓,並認為生死皆是自然現象,從而推展出「安時處順」的 人生態度。

此外,《莊子》文本中,對於「真人」的具體刻劃不僅見於〈大宗師〉篇,在《莊子•刻意》篇也有對「真人」的描繪:

純素之道,唯神是守;守而勿失,與神為一;一之精通,合於天倫。野語有之曰:「眾人重利,廉士重名,賢人尚志,聖人貴精。」故素也者,謂其無所與雜也; 純也者,謂其不虧其神也。能體純素,謂之真人。<sup>17</sup>

雖然雜篇〈刻意〉可能是莊派學者所著,但這邊對於「真人」的討論是符合莊子思想中「真人」的精義。〈刻意〉通篇闡述莊學的養神思想,並認為養生之道是減少心理慾望,使內心不受到外界事物的影響,完全順道「道」的運行來生活。這段引文先論述精純素樸之道,認為只有保守自己的精神,

16 [清]郭慶藩撰;王孝魚點校:《莊子集釋》(北京:中華書局,1961年),頁309。

讓自己的精神境界提昇到「道」的層次,唯有讓自己的精神境界合於「道」,才能達到「真人」的境界。

莊子繼承了老子的思想,並認為「道」的初始狀態是渾沌、無分別的,但是自從人們開始有人為意志的時候,「道」的本體就產生了改變,原本應該素樸,沒有人為痕跡的道,漸漸的被隱蔽,因此莊子在〈應帝王〉提出渾沌的寓言,說明人為意志所帶來的災害。莊子做過漆園吏的職位,因此可以看到民間的生活樣貌,因此對當時諸侯的爭權奪利,人民的困苦生活皆看在眼裡,認為「道」被遮蔽,因此莊子提出「真人」的理想人格,藉由對「真人」的事蹟,呼籲人們應該回到「道」的本真。

在莊子的心中,真人是內外兼具的人格型態,在內可以 安定自己的本心,並超越經驗之知的拘束,不被世俗價值左 右自己的意志;在外不會被人世間的紛擾所惑,能順著大自 然的變化並與天合而為一,不會以自己的意志去改變自然, 因此可以和自然維持一種和平、互相隸屬的關係,但是在這 裡所論述的互相隸屬,就像是丈夫與妻子互相融合的關係, 而不是上下宰制的關係,這是體現天與人互相融合、自然和 諧、不可分離的關係,在「道」的視域中,天與人是平等的 觀念,因此不會是上下宰制的關係,真人是體道之人,深知 「道」的真理,因此「真人」的生活形態即是體現著「道」 體的運作。

從此可知,真人的內涵並不是特別與他人不同的人物, 而是以「道」為出發點對自己的內心進行觀照,觀照自己的 本心之餘,也去除了自己的私慾、私心,之後即可看見自己 的本性,在此基礎上也開顯了「與道合一」的生命境界。

#### 參、真知

上一節筆者論述了「真人」的人涵,並認為「真人」的內涵是以「道」為出發點對自己的內心進行觀照,觀照之餘並看見自己的本性,進而達到「與道合一」的境界。真人的基礎上建立的知識,即為「真知」、「真知」是莊子知識論的重要建說,也就莊子對人世間「知」的議題提出的哲學議題,在當時百家爭鳴的時期,知識份子紛紛提出自己的見解,希望獲得國君的任用,以施展自己的抱負,但這也造成了諸子百家的互相攻擊,認為自己的知識是最全面的,莊子看出了這些俗知所帶來的問題,因此提出「真知」做為知識的準則。茲就《莊子》文本中對於「真知」的論述,來探究莊子對「真知」賦予的意涵,這是以下論述要展開的。對於莊子「真知」的內涵討論,筆者認為可以從《老子》文本對於「知」的討論開始:

《老子•十六章》:

<sup>17 〔</sup>清〕郭慶藩撰;王孝魚點校:《莊子集釋》(北京:中華書局,1961年),頁546。

致虚極、守靜篤。萬物並作,吾以觀復。夫物芸芸, 各復歸其根。歸根曰靜,是謂復命;復命曰常,知常 曰明。不知常,妄作凶。知常容,容乃公,公乃王, 王乃天,天乃道,道乃久,沒身不殆。<sup>18</sup>

#### 《老子•三十三章》:

知人者智,自知者明。勝人者有力,自勝者強。知足者富。強行者有志。不失其所者久。死而不亡者壽。<sup>19</sup>

以上兩段引文是老子「虛」、「靜」的功夫論,主張將心中的雜質消除並達到「空虛」的狀態,因為如果心中還有雜念,精神境界就不能同於「道」;同樣「靜」也是老子的功夫論,藉由「靜」的功夫,讓自己的內心達到空明的境界,這樣才能不受心智作用的影響進而防礙清晰的認識。老子藉由「虛」、「靜」的功夫為基礎,進而導引到「知常曰明」、「自知者明」,此兩者雖然認知的對象不同,但是都是先藉由「虛」、「靜」的功夫消除心中的心智作用,藉由「日損」<sup>20</sup>的過程讓自己內心達到空明的境界,也就是達到「道」的境界,這樣才能清晰的認知到天地間的萬事萬物。

莊子繼承老子的「道」論思想,並將老子的修養功夫論 推展,並具體發展為「真人」的理想人格加以描述,再將「真 知」建立在「真人」的基礎上。《莊子•大宗師》提到:

> 知天之所為,知人之所為者,至矣。知天之所為者, 天而生也;知人之所為者,以其知之所知以養其知之 所不知,終其天年而不中道天者,是知之盛也。雖然, 有患。夫知有所待而後當,其所待者特未定也。庸詎 知吾所謂天之非人乎?所謂人之非天乎?且有真人而 後有真知。<sup>21</sup>

此段引文即是莊子對「真知」的討論,莊子先提到天道 運行之理,說明萬物的生長皆是天道運行的作用,但是莊子 也提到人為的問題,因為莊子身處人世間,知道人世間有些 事情是不能忽略的,因此不能只注意「天」而忘記「人」的 存在。此處先提到成為真人的先決條件是知天、知人皆需具備,在莊子的宇宙觀中,天、人是一種互相隸屬的關係,莊子既肯定了天的自然生成,但也沒有否定人的存在,莊子從「道」的全面性視域觀照,認為都有其重要性。唯有認知到天、人是互相隸屬的關係,並認知天的根源性;人的主體性都很重要,因此天、人是和平共存的知識,才能稱為「真知」。

莊子雖然認為天、人是互相隸屬的關係,但是也認為「天」 是萬事萬物的根源,因此莊子認為「知識」、「人」是從「天」 的基礎上展開的,因此莊子將「天」比喻為造物者,因此莊 子藉由許由之口來表達對造物者的讚美:

吾師乎!吾師乎!虀萬物而不為義,澤及萬世而不為仁,長於上古而不為老,覆載天地刻彫眾形而不為巧。此所遊已。」<sup>22</sup>

莊子藉由許由之口將「天」的根源性開展出來,也就是 形上而實存的「道」,它不僅創造宇宙的動力,也規範人世間 事物的準則,意即萬事萬物的皆以「道」為基礎。由此可知, 莊子的「真知」是從「道」為基礎向上開顯,唯有合於「天」、 「道」的知識,才是「真知」。

莊子認為合於「天」、「道」的知識才是「真知」,因此《莊子》文本對於俗知、經驗之知是採取批評的態度。《莊子·養生主》提到:

吾生也有涯,而知也無涯。以有涯隨無涯,殆已;已 而為知者,殆而已矣。為善無近名,為惡無近刑。緣 督以為經,可以保身,可以全生,可以養親,可以盡 年。<sup>23</sup>

這是莊子批判經驗之知的重要建說,明確指出人的生命是有限度的,但是知識是無窮盡的,所以人縱使窮其一生,也無法學會所有的知識,勉強去追求的結果,只會讓自己疲累不堪而己,但是莊子並沒有叫我們不要去追求知識,而是在探討如何用有限的知識,去完成自然所給予我們的年歲,並如何運用有限的生命、知識,讓自己的精神世界更上一層樓,最後像大鵬鳥一樣,超脫人世間的拘束,進而達到逍遙的境界。下文提到「為善無近名,為惡無近刑。緣督以為經,可以保身,可以全生」則是〈養生主〉的主旨,莊子指出如果要達到精神生命的超越,就必須跳脫人世間的「善」、「惡」等拘束,唯有不受人世間事物的限制並順著自然軌道而生活,精神生命才能超脫出去。

<sup>18 〔</sup>魏〕王弼注;樓宇烈校釋:《老子道德經注校釋》(北京:中華書局,2008年),頁35-37。

<sup>19 〔</sup>魏〕王弼注;樓宇烈校釋:《老子道德經注校釋》(北京:中華書局,2008年),頁84。

<sup>20</sup> 此處的「日損」參自《老子·四十八章》:「為學日益,為道日損。損之又損,以至於無為。無為而無不為。」。「日損」即是指修道者不斷消除自己內心、外在的慾望,藉由不斷減損的功夫讓自己的內心達到空明、虛無的狀態,才能同於「道」。文本參自〔魏〕王弼注;樓宇烈校釋:《老子道德經注校釋》(北京:中華書局,2008年),頁127-128。

<sup>&</sup>lt;sup>21</sup> [清]郭慶藩撰;王孝魚點校:《莊子集釋》(北京:中華書局,1961年),頁224-226。

<sup>&</sup>lt;sup>22</sup> [清]郭慶藩撰;王孝魚點校:《莊子集釋》(北京:中華書局,1961年),頁 281。

<sup>23 〔</sup>清〕郭慶藩撰;王孝魚點校:《莊子集釋》(北京:中華書局,1961年),頁115。

莊子在〈養生主〉的論述,表達出反對以無限追求知識的方式來獲取「真知」,因為窮其一生也無法將天下所有的知識追求完畢,最終也會離「真知」越來越遠,在此反映出生命的有限性和俗知的無限性,生命時間再長都無法窮盡知識,因為知識經過無數時間的累積,早已超過一般人所能窮盡的極限,所以莊子反對人們用有限的生命去追求知識,並認為這些知識並不是真知,而是「俗知」。

在莊子的思想體系中,「真知」是指合於「天」、「道」的知識,但並沒有反對「經驗之知」、「俗知」的存在,莊子認為這些知識足夠養護自然所給予我們的年壽就可以了,過度追求知識只會讓自己更加疲累而己。莊子繼承老子的思想,開展出「真人」、「真知」,從「真人」是體道者的理想人格進行推論,筆者認為「真知」是從「天」、「道」為基礎所開展出來的知識,其用途是跟「天」、「道」維持一種互相隸屬、和平的關係。

綜上所述,從老子的對於「知」、「明」的討論中,可以 導出「知」是以「道」為基礎向上開顯的活動,唯有對「道」 體有充份認知才能產生清晰的認識,進而清楚認知到自身、 外在,才不會被心智作用所迷惑。莊子繼承老子的思想,將 老子對於「知」、「明」的討論發展成「真知」,將「真知」的 議題和「真人」緊緊扣著,說明唯有體道者才能認知到「真 知」的內涵,「真知」是以「道」為基礎所開展的認識觀,其 用途是跟「天」、「道」維持一種互相隸屬、和平的關係,因 為真知的內涵是保持「人」與「天」、「道」的關係,因此只 有體道者的「真人」才能擁有「真知」。

#### 肆、真人與真知的關係: 天與人不相勝

筆者在上一章節討論了「真知」的內涵,並認為「真知」 的內涵是保持「人」與「天」、「道」的關係,在以「道」為 基礎上的認知才能稱為「真知」。本節茲就《莊子》文本中對 於「真人」、「真知」關係的論述,來探究《莊子》文本中「天 與人不相勝」的意涵。在此先從《莊子•大宗師》中「天人不 相勝」的引文開始論述:

古之真人,其狀義而不朋,若不足而不承;與乎其觚而不堅也,張乎其虚而不華也;邴邴乎其似喜乎!崔乎其不得已乎!滀乎進我色也,與乎止我德也;厲乎其似世乎!警乎其未可制也;連乎其似好閉也,悅乎忘其言也。......。故其好之也一,其弗好之也一,其一也一,其不一也一。其一與天為徒,其不一與人為徒。天與人不相勝也,是之謂真人。24

24 [清]郭慶藩撰;王孝魚點校:《莊子集釋》(北京:中華

莊子此章提出天人關係,其論述主體是自然和人的關係,明確指出自然與人是沒有分別的,這也說明莊子思想中,認為天人關係是共存、不可分離的關係,也說明了莊子的宇宙觀是一種互相隸屬的關係,莊子既肯定了天的自然生成,但也沒有否定人的存在,因為從「道」的全面性視域觀照,認為都有其重要性。因此莊子主張天人作用是沒有分別的,因為天與人皆是自然的一部份,是不可分割的整體,唯有認知到這個道理的知識才能被稱為「真知」,只有「真人」才能認知到「真知」的內涵。

莊子並提到「其一與天為徒」<sup>25</sup>,在此指出了自然的天性,因為自然的本源是「道」,在「道」的視域中的天下萬物皆是平等對待,並不做選擇、平等無別、不帶條件,在此則表露出「道」的公正無私。莊子在此章也提到「其不一與人為徒」<sup>26</sup>,在此指出了人的差別性,莊子並沒有像荀子所說:「莊子蔽於天而不知人」<sup>27</sup>,莊子不僅注意到自然的天性,也保障人的差別性,莊子認知在「道」的視域下,「人」也是「道」的作用的一部份,所以不能忽略「人」的存在,因此莊子論述自然觀的時候,並沒有將自己和生活世界中抽離。莊子是將自己置放在生活世界之中,對人們進行呼籲。《莊子·大宗師》提到:

何謂真人? 古之真人,不逆寡,不雄成,不謨士。若然者,過而弗悔,當而不自得也。若然者,登高不慄,入水不濡,入火不熱。是知之能登假於道者也若此。古之真人,其寢不夢,其覺無憂,其食不甘,其息深深。真人之息以踵,眾人之息以喉。屈服者,其嗌言若哇。其者欲深者,其天機淺。古之真人,不知說生,不知惡死;其出不訢,其入不距;翛然而往,翛然而來而已矣。不忘其所始,不求其所終;受而喜之,忘而復之,是之謂不以心捐<sup>28</sup>道,不以人助天。是之謂真人。<sup>29</sup>

莊子對於真人的定義做出一番論述,其論述內容都是使

書局,1961年),頁234-235。

<sup>&</sup>lt;sup>25</sup> [清]郭慶藩撰;王孝魚點校:《莊子集釋》(北京:中華書局,1961年),頁234。

<sup>&</sup>lt;sup>26</sup> [清]郭慶藩撰;王孝魚點校:《莊子集釋》(北京:中華書局,1961年),頁234。

<sup>&</sup>lt;sup>27</sup> [清]王先謙撰;沈嘯寰,王星賢點校:《荀子集解》(北京:中華書局,1988年),頁393。

<sup>28</sup> 此處「捐」應為「損」之誤字,應為「不以心損道」,意即不用自己的意志去干擾「道」的規律。參考自王叔岷:《莊子校詮》上冊(台北: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1988年),頁211。

<sup>&</sup>lt;sup>29</sup> [清]郭慶藩撰;王孝魚點校:《莊子集釋》(北京:中華書局,1961年),頁226-229。

用生活世界中會出現的產物,例如:登高、水、火、夢等等來描述真人的事跡,顯示著莊子並沒有特意拉高自己的高度,莊子將自己的高度和人世間一致,最後以「不以心捐<sup>30</sup>道,不以人助天。是之謂真人」為結尾,說明真人是以「天」、「道」為前提,並不會用自己的意志去干擾「道」的運作,也保持和「天」的和諧關係,莊子在這段引文中,說明自己的天人觀是互相隸屬、和諧的關係。〈養生主〉提到:

公文軒見右師而驚曰:「是何人也? 惡乎介也? 天與, 其人與?」曰:「天也,非人也。天之生是使獨也,人 之貌有與也。以是知其天也,非人也。」<sup>31</sup>

莊子的「天」指的是自然的規律,人的形貌也是「天」 所給予的,這也體現了「天」的無限性、崇高性、創造性與 根源性。莊子認為「人」唯有認知到「天」的無限性、崇高 性、創造性與根源性,認知到自然的規律,才能讓自己回到 「道」所賦予我們的本真,這樣才能讓「天」和「人」維持 一種和平共存的關係,莊子這段引文的討論在在體現了莊子 「天與人不相勝」的天人觀。

綜上所述,筆者討論了〈養生主〉、〈大宗師〉文本中, 莊子對於天人觀的討論以及莊派學者的繼承,指出了莊子的 天人觀是「天人不相勝」,但是莊子也保障了「人」的差別性, 並沒有將「人」的重要性消除,因為在「道」的視域下,每 個東西皆是「道」所生、孕育,因此不能否定任何一個東西 的存在,唯有認知到這個道理的知識才能被稱為「真知」,只 有「真人」才能領悟「真知」的內涵。莊子強調「天」的根 源性、崇高性,又保障「人」的差別性,讓天人關係保持著 互相隸屬、和平共存的關係,筆者認為這即是莊子「天與人 不相勝」32的內涵。

#### 伍、結論

筆者在本篇論文討論了莊子思想的「真人」、「真知」、「天 與人不相勝」三個重點,首先闡明「真人」的內涵,並說明 「真人」並不是特立獨行的人物,而是以「道」為出發點對 自己的內心進行觀照,觀照自己的本心之餘,也去除了自己

30 此處「捐」應為「損」之誤字,應為「不以心損道」,意即不用自己的意志去干擾「道」的規律。參考自王叔岷:《莊子校詮》上冊(台北: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1988年),頁211。

的私慾、私心,之後即可看見自己的本性,在此基礎上也開 顯了「與道合一」的生命境界。

第二點闡明「真知」的內涵,筆者先引述《老子》文本中對於「自知者明」、「知常曰明」的討論,莊子繼承老子的「道」論思想,並從「道」的視域進行觀照,認為萬物都有其重要性。唯有認知到天、人是互相隸屬的關係,並認知天人作用是不可分割的整體,即是「天與人不相勝」,才能稱為「直知」。

第三點闡明「天與人不相勝」的內涵,筆者先從「真人」、「真知」的關聯進行討論,並說明「真知」是建立在「真人」 基礎上的認識論,僅有「真人」才能認知到天人是互相隸屬的關係,在「道」之中是和平共存、不可分割的整體。

因此《莊子》文本中的「真人」是能將「道」體現在生命世界所塑造出的理想人格,它能夠將道和人和平的在這個世界中共存,不會只重視道,而忽略人的重要性;或以人為力量,去侵犯自然,真人認識天與人是和平共存,不是互相吞沒的關係,這個即是「真知」的重要內涵,而這個內涵,僅有「真人」才能清楚完整的認識它,因此筆者將「真人」與「真知」的關係定為「天與人不相勝」。

筆者本文雖環繞於《莊子》的「真人」、「真知」的本體 詮釋來加以討論,但是提出了與歷代注莊的學者不同的意 見,並從莊子的自然觀思想為出發點進行討論,希望能對莊 子「真」的思想詮釋給予出新的說法。

#### 參考文獻

蕭振邦(2015)。走出都會生活的糾結:天人不相勝的境界。 **鵝湖月刊,482**期,1頁。

羅羿倫(2005)。《莊子》「安時而處順」的新詮釋。**鵝湖月刊, 360**期,50-59頁。

〔魏〕王弼注;樓宇烈校釋(2008)。**老子道德經注校釋**。北京:中華書局。

〔清〕王先謙撰;沈嘯寰,王星賢點校(1988)。**荀子集解**。 北京:中華書局。

王叔岷(1988)。**莊子校詮**(上冊)。台北:中央研究院歷史 語言研究所。

方勇 (2007)。**莊子詮評**。成都:巴蜀書社。

徐克謙(2005)。**莊子哲學新探**。北京:中華書局。

[晉] 郭象注;[唐] 成玄英疏:(2011)。**莊子注疏**。北京: 中華書局。

[清]郭慶藩撰;王孝魚點校(1961)。**莊子集釋**。北京:中華書局。

崔大華(1988)。**莊子岐解**。河南:中洲古籍出版社。 陳鼓應(1992)。**老莊新論**。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

<sup>&</sup>lt;sup>30</sup> [清]郭慶藩撰;王孝魚點校:《莊子集釋》(北京:中華書局,1961年),頁226-229。

<sup>31 〔</sup>清〕郭慶藩撰;王孝魚點校:《莊子集釋》(北京:中華書局,1961年),頁124。

<sup>32 〔</sup>清〕郭慶藩撰;王孝魚點校:《莊子集釋》(北京:中華書局,1961年),頁234-235。

馮友蘭 (1991)。**中國哲學史新編** (第二冊)。台北:藍燈文 賴賢宗 (2010)。**道家詮釋學**。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 化。

劉笑敢(1988)。**莊子哲學及其演變**。北京:中國社會出版社。

# Relationship between "True Man" and "True Wisdom" in "The Great and Original Teacher" in the zhuangzi

# Lin Yu-Hsiang

Master's Student, Graduate Institute of the Department of Chinese Literature, National Taipei University

#### **Abstract**

This paper investigates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true man" and "true wisdom" and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heaven and humanity not overcoming each other" with them. As a result, this interpretation on the basis of the extant text presents a different approach from that of the traditional commentators on the Zhuangzi. With respect to the above-mentioned "true man," "true wisdom," and "heaven and humanity not overcoming each other," this paper focuses on investigating the relationship among the three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Zhuangzi's view of nature. The author first explores the meaning of "true man" and explains that the true man embodies "Dao (the Way)" in the ideal personality in the lifeworld. This is followed by an investigation of the meaning of "true wisdom" and an explanation of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heaven and humanity as one of mutual subordination; in this respect, there is a great correlation between "true wisdom" and "heaven and humanity not overcoming each other." Thirdly, the author investigates the meaning of "heaven and humanity not overcoming each other," which resonates with the preceding "true man" and "true wisdom." The feature of this paper, which investigates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true man," "true wisdom, " and "heaven and humanity not overcoming each other," lies in its putting forward opinions differing from those of traditional commentators on the Zhuangzi on the basis of the extant text. It presents the thought of Zhuangzi's view of nature, linking up "true man," "true wisdom," and "heaven and humanity not overcoming each other," and in turn bringing out the important framework of his view of nature.

Keywords: Zhuangzi, true man, true wisdom, heaven and humanity not overcoming each other